**附件3**

2024年度星火项目申报指南

一、重点支持方向

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和乡村振兴战略，以发展现代化大农业为主攻方向，加快推进农业关键核心技术成果应用与产业化示范，集聚农业技术创新资源，促进农业绿色生态发展，拓展农业产业链、创新链、价值链，推动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。

二、重点支持领域

（一）现代化种植业。粮油、蔬菜等重要农产品种质资源收集鉴定、种源创制及新品种新品系开发技术，优质、高效、多抗的农林作物品种及种子（种苗）规模化制繁技术，农林作物绿色高效生产技术，栽培模式创新与提质增效技术，农业循环复合生产技术，农作物主要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，化肥农药减施增效技术，新型高效安全新农药、新肥料开发，耕地质量提升与健康保育技术。

（二）现代化养殖业。重要畜禽水产种质资源收集鉴定、种源创制与新品种新品系开发技术，畜禽水产优良新品种规模化繁育技术，畜禽水产标准化生态健康养殖技术，高效安全新饲料、兽（鱼）药、新疫苗产品开发，饲料高效利用和减排技术，畜禽水产重大疫病防控技术，畜禽水产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技术，海洋生物制品与海洋功能性产品研制制备技术，渔业资源可持续开发等关键技术和装备研发。

（三）现代化农产品加工。农产品精深加工关键技术、茶产业、茶科技、茶文化创新技术，农产品加工储运过程中品质和安全控制、评价等技术及标准开发与应用，农产品及其制品的品质快速检测技术和标准开发与应用，生鲜农产品商品化处理、保鲜保活贮藏与冷链物流关键技术开发与应用，农作物加工剩余物综合利用技术，林木资源高效利用技术及产品开发，农产品采摘分选加工和检测设备开发。

（四）现代化农业机械装备。设施农业设备及零部件开发，大田作业新装备、新农机的开发，高适应性农作物专用机械创制及应用，全程机械化技术装备研究及应用，设施化工厂化农业装备关键技术应用，畜禽养殖技术与装备创制及应用，健康养殖高效环保型设施装备开发。

（五）现代化数字农业。农业传感器与机器人开发与应用，农业信息智能获取系统开发及应用，农产品电子商务智能信息处理开发及应用，农业物联网技术应用，农产品质量安全全产业链可追溯技术开发与应用。

三、项目类型和要求

项目分为科技富民强县示范项目和技术引导示范项目两类，采取“事前立项，事后补助”资助方式。若项目立项，申请单位应先行投入。申报项目研发起始时间为2024年5月1日，结束时间原则上不超过2027年4月30日。

（一）科技富民强县示范项目

每项申请资助经费不超过50万元，项目应围绕解决制约乡村振兴的重大技术瓶颈问题，开展乡村振兴重大科技示范和农村建设重大科技行动，较大规模集成示范推广先进实用科技成果，培育壮大县域特色支柱产业，实现民富县强。牵头单位应为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，技术支持单位须是相关领域具有技术优势的高校、科研院所。所涉及的产业应是当地农业特色优势产业，产值在当地经济中占有较大份额，在全省有一定地位和影响。目前尚有省级科技富民强县在研项目的县（市、区）暂不推荐。

（二）技术引导示范项目

每项申请资助经费不超过30万元，鼓励产学研联合申报。

四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项目申请单位需具备较好的技术创新能力和研究开发基础，所申请的项目须在其经营业务范围之内。

（二）项目负责人同期主持和申请的省科技计划项目数原则上不超过1项（含省科技重大专项的专题项目，原科技重大项目/重点项目、区域发展项目、高校产学合作项目、对外合作项目、星火项目、引导性项目，软科学项目、创新战略研究项目，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资金项目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、STS项目以及中央引导地方项目）。

（三）申报的项目必须具有可考核的预期技术指标和预期经济效益指标。申报种养殖项目涉及的用地必须符合用地属性规定。

（四）不支持以下类型项目申报：基础研究项目；最终不能形成规模生产能力的项目；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项目；知识产权不清晰或有权属纠纷的项目；无自主创新的单纯设备引进、低水平重复的项目；缺乏工作基础的项目；已大面积推广或产品已大批量生产的项目。

（五）项目申报需扫描上传与项目相关附件材料：

或有附件（与项目申请有关则应提供证明材料）

（1）项目相关的知识产权证明或授权使用证明文件;

（2）项目实施须具备的生产资质证明：生产许可证、行业准入证书等；

（3）企业近两年财务报表：资产负债表、利润表等；

（4）与合作单位合作协议原件（合作单位必须是具有法人资质的单位，所签协议须针对申报项目）。

（5）涉及农业用地的项目应上传最新乡镇一级以上的土地使用属性证明（含平面红线图及用地属性、年限等）。

特殊附件:

（6）科技富民强县示范项目要上传《实施方案》。《实施方案》内容包括：县域所涉及产业发展情况、申报单位的工作基础和优势、主要技术来源、技术依托单位情况、项目总体目标和任务、技术集成转化推广方式及其技术路线、预期的技术经济指标、组织实施及保障措施、进度安排等。

五、申报推荐数

2024年度各地项目申报推荐数与该推荐单位项目结题情况挂钩分配。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推荐单位 | 申报项目  推荐数 | 其中 |
| 科技富民强县示范项目 |
| 福州市科技局 | 17 | ≤2 |
| 莆田市科技局 | 13 | ≤2 |
| 泉州市科技局 | 26 | ≤2 |
| 漳州市科技局 | 15 | ≤2 |
| 龙岩市科技局 | 16 | ≤2 |
| 三明市科技局 | 20 | ≤2 |
| 南平市科技局 | 20 | ≤2 |
| 宁德市科技局 | 15 | ≤2 |
| 平潭综合实验区 | 3 | ≤1 |
| 合　计 | 145 |  |

六、申报程序

申报单位注册登录福建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信息系统(http://xmgl.kjt.fujian.gov.cn )网上填报提交申报材料。网上申报流程为：申报单位注册登录福建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信息系统(http://xmgl.kjt.fujian.gov.cn )─申报管理─添加项目申请书─选择“星火项目”及对应指南代码─填报申请书─上传附件。

设区市及平潭综合实验区科技管理部门应认真核实把关，对推荐的项目现场核实或委托县区科技管理部门现场核实，在项目推荐流程中进行内部审核，上传项目现场调研核实意见表（格式下载网址：http://xmgl.kjt.fujian.gov.cn/），负责对申报材料进行网上推荐后，将推荐函、项目汇总表（格式下载网址：<http://xmgl.kjt.fujian.gov.cn/）一式1份寄送我厅星火计划办公室，逾期不再受理（项目申请书及相关附件纸质材料不需报送）。>

**2024年省星火项目申报代码表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业务  处室 | 计划类别 | 项目  类型 | 优先主题 | 代码 |
| 星火计划办公室 | 产业技术开发与应用计划 | 星火  项目 | 科技富民强县示范项目 | 2024S0101 |
| 技术引导示范项目 | 2024S0102 |